

北京朝歌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定期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4月19日
- 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中路229号海泰大厦17层1717号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4月9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王庆文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会编制了《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2023年工作情况并提交监事会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朝歌科技 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32）《朝歌科技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3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了《2023 年度财务报表》，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状况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公司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3 年度审计结果，结合全年的经营情况与计划，编制《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 2024 年度薪酬方案》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 2024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所有监事均为关联监事，所有监事已回避表决。因非关联监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未来发展，依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拟定 2023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未分配利

润结转下一年度。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章程必备条款》《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和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相互提供担保并接受关联方担保》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9.6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本次授信事项的授权有效期为自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之日止。

在上述授信额度及授权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且单笔融资不再上报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为提高效率，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与银行签署相关的合同及法律文件，同意授权管理层办理相关手续。

为保证公司综合授信融资方案的顺利实施，公司和公司控股股东蒋文拟分别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具体担保额度及担保有效期限以公司根据资金使用计划与银行或其他机构签订的综合授信额度协议为准，公司及子公司免于支付担保费用。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续聘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4年度的审计机构，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办理具体签约等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挂牌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4-01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对以前年度的财务信息进行了更正，更正事项主要涉及2022年度、2023半年度的财务报表及报表附注。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3年度前期会计差错更正进行了鉴证，出具了《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前期差错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4-02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后的2022年度、2023半年度财务报表和附注》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后的2022年度、2023半年度财务报表和附注》（公告编号：2024-02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朝歌科技会计政策变更公告》（公告编号 2024-022）。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备查文件目录

1. 《北京朝歌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定期会议决议》

北京朝歌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 年 4 月 22 日